儲蓄
人壽保險

信諾耆安人壽保

讓真摯心意承傳所愛

真·繫同路人℠

Cigna®
信諾環球

有關信諾集團

我們的宗旨

我們致力幫助客戶提升健康及提供安心的保障。

業務遍佈全球逾30 個國家及司法管轄區[1]

逾1.6 億客戶[1,2]

逾100 萬名專業醫護人員伙伴[1]

全年總收益490 億美元[1]

全球超過74,000 名員工[1]

2018年《財富》500強排行73

連續16 年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

註：

[1] 以上數據僅供參考用途，並不針對信諾集團旗下個別營運附屬公司。數據是基於信諾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資料，並有可能作出更改。

[2] 以保單持有人計算。

信諾耆安人壽保是一份專為 55 至 85 歲人士而設的人壽保險計劃[1]。每日保費可低至約港幣 16 元[2]便可讓受保人為將來作好準備，給摯愛留一份心意。讓您及家人少份擔心，多點安心。

計劃特點

為長者而設的人壽保障計劃

- 專為 55 至 85 歲人士而設，保障至 100 歲的人壽保險計劃。
- 無需驗身，不問健康狀況，保證承保。
- 保費保證不變，亦不會因受保人年紀漸長或健康狀況改變而增加。

靈活繳費形式

- 年繳、半年繳、季度繳或月繳保費均可。

人壽保障金額

若受保人於保單生效期內身故，受益人將獲人壽保障賠償。

- 首兩年保單年度內，保障金額為已繳基本計劃之保費，惟不附利息，並扣除任何已支付「末期疾病保障」的賠償金額(如有)。
- 由第三個保單年度起，保障金額為100%投保額，扣除任何已支付「末期疾病保障」的賠償金額(如有)。

額外意外身故保障

***詳情請參閱產品小冊子稍後部分所列的重要資料。**

若受保人因意外而引致身體損傷，並在其發生後的12個月內，因此身體損傷而導致身故，可獲得額外100%人壽保障投保額的賠償。

註:

1. 信諾耆安人壽保是一項人壽保險計劃，並只接受持有香港身份證人士投保。若受保人在保單有效期間身故方可獲得人壽保障賠償。
2. 此保費以 55 歲女性準受保人投保基本計劃之計劃 1 及投保額港幣 8 萬元計算，並不包括任何保費折扣在內。
3. 受保人只可受保於一份「信諾長者人壽保障系列」保單，此系列包括「信諾『頤安保』」、「信諾耆安人壽保」及不時由本公司定義為屬於「信諾長者人壽保障系列」並簽發的任何其他保單。

多項體檢優惠 保障更全面

凡成功投保基本計劃，您可獲贈以下優惠：

- 身體檢查優惠券
- 免費視力檢查(白內障及青光眼)優惠券
- 綜合聽力評估優惠券

上述優惠券會於寄出保單時發出。信諾保留隨時更改推廣優惠的條款及細則的權利，如有任何更改，將不作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將以信諾之最終決定為準。

貼心的自選附加保障

***詳情請參閱產品小冊子稍後部分所列的重要資料。**

意外完全永久傷殘保障

若受保人因意外而引致身體損傷，並在其發生後的 12 個月內，因此身體損傷而導致完全永久傷殘，可獲一筆過金額賠償。賠償意外完全永久傷殘保障後，此保障及額外意外身故保障將會自動終止。

末期疾病保障

假如受保人於保單簽發日/生效日、批准復效日及批准保障增加日起計 90 天後，經認可的醫學顧問確診患上末期疾病，可提前獲得相等於人壽保障金額 50% 的一筆過金額賠償。

末期疾病指所患疾病可能在 6 個月內導致死亡。

意外每日住院現金保障

若受保人因意外而引致身體損傷，並在意外發生後的 12 個月內因此身體損傷而導致住院，可獲意外每日住院現金賠償，每次住院保障期最多可達 180 天。若在中國大陸或澳門特別行政區住院，保障期最多可達 90 天。

多項計劃級別以供選擇

最高賠償額 (港幣)				
基本計劃	**計劃 1**	**計劃 2**	**計劃 3**	**計劃 4**
人壽保障				
投保額	$80,000	$100,000	$120,000	$150,000
額外意外身故保障	保障額與基本計劃投保額相同			
自選附加保障				
意外完全永久傷殘保障*	$80,000	$100,000	$120,000	$150,000
末期疾病保障*	$40,000	$50,000	$60,000	$75,000
意外每日住院現金保障(每日)	$600 / $800 / $900 / $1000			

*此自選附加保障必須與基本計劃所選擇之計劃級別相同

信諾耆安人壽保為一份人壽保險計劃而非儲蓄計劃，意指視乎您持有的保單年期，您所繳交的保費或會超過您可獲支付的保障金額。

重要資料

保費

保費計算

就基本計劃及額外意外身故保障所選保障計劃級別的保費，乃根據受保人於保單生效日之年齡及性別而計算。

就意外完全永久傷殘保障、末期疾病保障及意外每日住院現金保障所選保障計劃級別的保費，乃根據受保人於保單生效日及於每個保單周年日續保時之年齡及性別而計算。

不支付保費

如你未能支付首期保費，保單將被視為自生效日起無效。除首期保費付款外，其後任何保費到期日後的一個月為寬限期，寬限期內保單仍然維持生效。倘若任何有關保費在寬限期後仍未全數繳付，保單會於有關的保費到期日時失效，而你將失去計劃保障。

除非在支付索償時或保單終止時，所有應付的保費欠款已完全清繳，否則，我們不會就保單的任何索償或其他款項進行賠償。

錯誤陳述年齡或性別

如你或任何受保人誤報年齡或性別，但有關受保人仍有資格得到有關保單提供的保障，則我們有權根據正確的年齡或性別調整保單之下應付的保費。

保費調整

就調整自選保障保費而言，本公司保留權利在每個周年日或續保時調整自選保障保費，額外意外身故保障的保費則除外。導致保費調整的因素可包括但不限於由此保險計劃引致及/或有關此保險計劃之整體索償及開支等因素。

終止保單

1. 保單包括自選附加保障將在下列其中一項情況發生時自動終止：
   - 基本保單期滿、失效或終止
   - 周年日同時為受保人年齡達到 100 歲之日或緊隨其年齡達到 100 歲後的周年日
   - 於寬限期屆滿後仍未繳付應付保費
   - 受保人身故

   賠償意外完全永久傷殘保障後，此保障及額外意外身故保障將會自動終止。

   若末期疾病保障內的保障金額有任何索償，此保障將會終止。

2. 倘若在申請書或聲明中有任何的詐騙、虛報或隱瞞，或如你、你的受益人、你的合法遺產代理人或監護人提出欺詐的索償，則我們有權立即取消有關保單，屆時，所有已繳保費將不獲退回，而你須立即退回我們於該保單下所有已付款項，包括索償金額。

3. 本公司可給予 30 天的書面通知終止額外意外身故保障/意外每日住院現金保障/意外完全永久傷殘保障/末期疾病保障。

通脹風險

通脹會增加未來的生活費用，您現時計劃的保障因此可能無法滿足你未來的需求。

主要不保事項

下列只供參考，有關全部及詳細不保事項，請參閱此計劃之保單條款。

基本計劃

若受保人在基本計劃保單的每一個生效日、任何批准復效日及批准保障增加日起計 24 個月內，不論神志是否清醒而自殺，則本公司只會退回已繳的基本計劃保費，惟不附利息，並扣除任何已支付的末期疾病保障及任何未繳付的保費。

額外意外身故保障及意外完全永久傷殘保障

額外意外身故保障/意外完全永久傷殘保障並不承保就下列任何一項或多項原因直接或間接導致或引起的身體損傷：

(a) 任何病症、疾病、因任何意外而蒙受的細菌或真菌感染。

(b) 接受醫療或外科手術診治，惟由本額外意外身故保障/意外完全永久傷殘保障範圍內所指的身體損傷而引致的診治則屬例外。

(c) 懷孕、分娩、流產、墮胎或由任何一項引起之併發症，雖然該併發症可能由身體損傷加速或誘發。

(d) 受保人在蒙受身體損傷時所處國家內從事的不合法行為。

(e) 處於精神錯亂或患有精神病或心理失調的狀況。

(f) 受酒精或藥物影響，除非按照醫生配方及並非因醫治沉溺藥物而服食者則屬例外。

(g) 受保人在駕駛任何車輛時，其呼出空氣、血液或尿液的酒精含量超出在蒙受身體損傷時所處國家的法定標準。

(h) 服務於任何武裝部隊而執勤於 i) 戰爭期間；ii) 武裝行動；或 iii) 恢復社會秩序。為免存疑，武裝部隊包括任何國家之警隊。

(i) 戰爭或任何戰爭行動、侵略、外敵行為、敵意行為（正式宣戰與否亦然）、罷工、暴動及/或內亂、內戰、叛亂、革命、叛變、軍事或篡權行動或恐怖主義。

(j) 參與任何航空運動、飛行或任何其他類型的空中活動，惟以繳費乘客身份乘坐已註冊的航空公司所提供及操控，並定期航行的商務客機的人士則屬例外。

(k) 作出自殺、企圖自殺、執行自殺協議或協定、或蓄意自我損傷的行為，不論神志是否清醒亦然。

(l) 製造、儲存、注滿、細分、處理及運送任何爆炸品（包括但不限於煙花或爆竹）的工人。

(m) 受保人參與以下任何一種活動或主持有關訓練：

(i) 以呼吸設備協助的海底游泳或潛泳；

(ii) 任何類型的爬山、或使用繩索或嚮導的攀山；

(iii) 探洞；

(iv) 跳傘、任何種類的滑翔運動、氣球飛行、徒手跳躍（笨豬跳）或飄翔運動；

(v) 冬季運動；

(vi) 打獵；

(vii) 任何類型駕駛或策騎之競賽；或

(viii) 專業運動。

末期疾病保障

末期疾病保障並不承保就下列任何一項或多項原因直接或間接導致或引起的疾病：

(a) 受保人在下列期間蒙受、已被診斷、或已呈現徵狀、或已發生、或已尋求醫護意見、及/或治療、及/或醫生藥物配方的任何意外、身體損傷或疾病：

(i) 簽發日或生效日前；

(ii) 批准復效日前；或

(iii) 批准保障增加日前。

(b) 作出自殺、企圖自殺、執行自殺協議或協定、或蓄意自我損傷的行為，不論神志是否清醒亦然。

(c) 受酒精或藥物影響，除非按照醫生配方及並非因醫治沉溺藥物而服食者則屬例外。

(d) 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愛滋病、愛滋病相關複合症或其他病毒病體。

(e) 戰爭或任何戰爭行動、侵略、外敵行為、敵意行為(正式宣戰與否亦然)、罷工、暴動及/或內亂、內戰、叛亂、革命、叛變、軍事或篡權行動或恐怖主義。

(f) 任何先天性異常或疾病。

(g) 受保人在下列情況感染或蒙受的疾病：

(i) 在免賠期間；或

(ii) 在免賠期間發生或出現而直接或間接由其引起或導致的事件或事情。

免賠期間指由下列每一個日子起計 90 天：保單簽發日/生效日(以較後者為準)、任何批准復效日及任何批准保障增加日。

意外每日住院現金保障

意外每日住院現金保障並不承保就下列任何一項或多項原因直接或間接導致或引起的身體損傷：

(a) 任何先天性不正常狀態，不育或不能受孕。

(b) 整容外科手術。

(c) 任何病症、疾病、因任何意外而蒙受的細菌或真菌感染。

(d) 接受醫療或外科手術診治，惟由保單範圍內所指的身體損傷而引致的診治則屬例外。

(e) 懷孕、分娩、流產、墮胎或由任何一項引起之併發症，雖然該併發症可能由身體損傷加速或誘發。

(f) 受保人在蒙受身體損傷時所處國家內從事的不合法行為。

(g) 處於精神錯亂或患有精神病或心理失調的狀況。

(h) 受酒精或藥物影響，除非按照醫生配方及並非因醫治沉溺藥物而服食者則屬例外。

(i) 受保人在駕駛任何車輛時，其呼出空氣、血液或尿液的酒精含量超出在蒙受身體損傷時所處國家的法定標準。

(j) 服務於任何武裝部隊而執勤於 i) 戰爭期間； ii) 武裝行動；或 iii) 恢復社會秩序。為免存疑，武裝部隊包括任何國家之警隊。

(k) 戰爭或任何戰爭行動、侵略、外敵行為、敵意行為(正式宣戰與否亦然)、罷工、暴動及/或內亂、內戰、叛亂、革命、叛變、軍事或篡權行動或恐怖主義。

(l) 參與任何航空運動、飛行或任何其他類型的空中活動，惟以繳費乘客身份乘坐已註冊的航空公司所提供及操控，並定期航行的商務客機的人士則屬例外。

(m) 作出自殺、企圖自殺、執行自殺協議或協定、或蓄意自我損傷的行為，不論神志是否清醒亦然。

(n) 牙科護理及治療，惟因意外損害健全的天生牙齒則屬例外。

(o) 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愛滋病、愛滋病相關複合症或其他病毒病體。

(p) 休養治療法，於療養院接受治療或思想功能失常病徵。

(q) 任何因性病而引致或併發傳染的疾病。

(r) 肌肉扭傷、或背部或頸部受傷，除非有可見的外傷。

(s) 製造、儲存、注滿、細分、處理及運送任何爆炸品（包括但不限於煙花或爆竹)的工人。

(t) 受保人參與以下任何一種活動或主持有關訓練：

(i) 以呼吸設備協助的海底游泳或潛泳；

(ii) 任何類型的爬山、或使用繩索或嚮導的攀山；

(iii) 探洞；

(iv) 跳傘、任何種類的滑翔運動、氣球飛行、徒手跳躍（笨豬跳）或飄翔運動；

(v) 冬季運動；

(vi) 打獵；

(vii) 任何類型駕駛或策騎之競賽；或

(viii) 專業運動。

註：本文中「信諾」、「本公司」及「我們」指信諾環球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此產品小冊子同時備有英文版本，閣下可向本公司索取英文版本。
This product brochure is also available in English. You may request for the English version from us.

信諾環球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電話：(852) 2560 1990
www.cigna.com.hk

由信諾發行

以上保險計劃由信諾環球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承保。信諾環球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乃在香港或從香港經營長期保險業務的獲授權保險人。此產品小冊子只供於香港境內派發，並不可在香港以外的地方理解為提供、出售或游說購買任何信諾產品的工具。此小冊子只提供保險計劃、條款及不保事項之簡介，並不是保單合約。有關條款、細則及不保事項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如此小冊子的內容與保單條款有異，皆以保單條款為準。

信諾保留修改本小冊子的細則之權利。如對本小冊子的內容有任何爭議，信諾保留最終決定權。

CA/Brochure/007/0419_C